

“为民办实事”之  
渤海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  
案  
例  
汇  
编  
(二)



消费者权益保护部

2025 年 9 月

## 编者按

近年来，渤海银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四个“善作善成”重要要求，践行“金融为民”的使命担当，始终坚持“金融服务守初心，消保为民显担当”的消保品牌理念，持续深化保护消费者八项基本权益。金融消保工作事关千家万户，在保障消费者财产安全权方面，渤海银行以消费者关切为落脚点，着力构建起涵盖金融教育宣传、风险预警提示、纠纷多元化解、志愿服务实践等多功能的金融消保服务模式，显著提升了金融消保服务的覆盖面、可得性与满意度，为切实保护消费者“钱袋子”注入金融安全稳定力量。

本期，我行收集全国各营业网点报送的“为民办实事”真实案例7篇，根据发生在身边的真实场景，提炼形成“征信修复”“冒充公检法”“黄金投资”“出借银行卡”和“抖音客服”等5个关键字，对案例特点进行全面剖析，对广大金融消费者发出风险提示。





## 关键词： 征信修复



2025 年 6 月 9 日



呼和浩特玉泉支行

“消除代偿记录每条收费 4000 元；消除逾期记录每条收费 3000 元。”

这是一位从事 “征信修复” 业务的中介向某日报记者报出的价格。

花几千元 “修复” 不良征信记录真的可行吗？

金融服务守初心 消保为民显担当

## 【案例回顾】

6月9日下午，张女士来到呼和浩特玉泉支行，告知工作人员自己今年打算贷款买房，考虑到新房就在网点附近，为方便后期还款，便来咨询是否可以办理住房按揭贷款。张女士同时告知大堂经理小张自己曾经因为信用卡经常忘记还款，导致征信产生了数条不良记录。近期看到自己家小区电梯上贴了很多关于“征信修复”的广告，就按照广告上的电话联系了对方，对方表示张女士缴付15000元后便可协助其完成征信修复。因担心受骗，张女士一直犹豫，尚未进行转账。

小张听到张女士这一番描述，意识到这是典型的金融骗局，提醒张女士要警惕征信修复陷阱，勿轻信、勿传播。同时，小张递给了张女士一份与《征信业管理条例》相关的宣传手册并进行了详细的讲解。经过小张的专业判断和耐心劝导，张女士成功避免15000元损失。

当天下午，小张陪同张女士向小区物业反映了近期电梯里贴满了各种虚假金融广告的情况，小区物业第一时间对此类广告进行了清理。

## 【小渤观察】

2025年6月21日，公安部刑侦局通过其微信公众号发布《防诈关键词 | 交钱就能“修复征信”？央行：这是诈骗！》一文，拆穿“征信修复”的三大套路。



## 【常见的代理维权黑灰产套路】

1. 冒充金融机构工作人员，以“消除征信、删除逾期记录”实施诈骗。不法分子谎称自己是“金融机构工作人员”，只要付费就可以通过“内部途径”帮助消费者消除征信不良信息。在消费者信以为真支付费用后，不法分子便教唆或帮助消费者捏造事实、伪造材料，向金融机构或监管部门恶意投诉或举报，妄图胁迫金融机构为其消除征信不良信息，修改失败后失联或拒不退款。

2. 自称征信修复洗白代理机构或人员，以“消除征信不良信息”实施诈骗。不法分子在张贴的“小广告”中自称为征信修复洗白代理机构或人员，在消费者通过指定电话取得联系后，要求消费者向其“专用账户”转入资金用作“信用佐证”，并谎称该笔款项随后将予以退还。在消费者操作转账后，不法分子迅速将资金转移藏匿后失联。

## 【法律课堂】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业管理条例》第十六条“征信机构对个人不良信息的保存期限，自不良行为或事件终止之日起为5年；超过5年的，应当予以删除”、第二十五条“经核查，确认相关信息确有错误、遗漏的，信息提供者、征信机构应当予以更正；确认不存在错误、遗漏的，应当取消异议标注；经核查仍不能确认的，对核查情况



和异议内容应当予以记载”规定，任何机构均无权随意修改、删除个人征信报告中的无误信息。

### 【小渤提示】

个人征信由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统一管理，任何公司和个人都无权删除和修改。凡是声称提供消除不良征信记录的都是诈骗。警惕“征信修复”“征信洗白”类诈骗，具体应做到以下几点：

1. **通过官方渠道合法合理维权。**消费者应提高警惕，对于“有偿代理征信投诉”“花钱洗白征信”等“征信修复”陷阱要做到勿轻信、勿传播，尤其要拒绝参与编造事实、伪造证据、提供虚假信息等违法行为。当个人征信报告中确出现错误、遗漏时，应通过金融机构或监管部门公布的官方渠道反映合理诉求。

2. **树立正确理性的消费观念。**消费者应树立正确、理性的消费投资理念，保持良好的信用习惯，按时足额还款。日常要注意量入为出、合理借贷，不过度负债。若出现不良信息，要及时足额还款，终止不良行为，避免再次逾期。

3. **发现线索或遭遇损失要及时报案。**消费者应坚决抵制“征信修复”“征信洗白”等非法行为，当遇到此类问题，应积极向金融监管部门、市场监管和公检法等部门反映，并配合做好取证调查工作，



共同打击“征信修复”“征信洗白”的不法行为，保障人身及财产安全，维护金融市场秩序稳定。





## 关键词：冒充公检法



2025 年 5-6 月



长沙河西支行、晚报大道支行  
北京天通苑支行

“你好，这里是××公安局”

“你涉嫌金融犯罪被通缉了...”

“你的银行卡涉嫌洗黑钱，需要你配合我们的调查”

接到自称是公检法的来电，你是否被唬住了？

金融服务守初心 消保为民显担当

## 【案例回顾 1】

5月29日，客户苏奶奶来到长沙河西支行办理定期存款转活期业务，声称要用于“房屋装修”，尽管工作人员小彭多次提醒风险，但苏奶奶仍执意办理，并通过柜面完成交易23万元。然而，就在同日，系统监测到苏奶奶的账户发生了境外POS交易，发出风险预警。

长沙分行在接到反欺诈系统的排查指令后，迅速行动，开户行晚报大道支行通过调取苏奶奶流水进行核查，发现资金动向明显异常。客户经理小钦第一时间联系苏奶奶了解情况，但其仅含糊表示“家庭急用”，拒绝透露具体细节。凭借高度的职业敏感性和丰富的反诈经验，网点营运人员小严果断暂停了该账户的非柜面交易功能，要求后续业务必须客户本人临柜办理，并安排专人对苏奶奶进行提示和劝阻。

通过分行内不同网点间的快速联动核实，河西支行员工小龚发现苏奶奶向不同网点陈述的资金用途存在矛盾，引发警觉。厅堂主任小宁结合过往大量电信诈骗案例，在电话中耐心地向苏奶奶分析诈骗套路和资金追回的难度，竭力唤醒其警觉。

鉴于事态紧急、风险巨大，长沙分行5月30日下午启动“警银联动”应急处置机制，将掌握的详细线索和风险评估报告迅速报送至长沙市岳麓区反诈中心。反诈中心接报后高度重视，迅速指派民警上



门核查。当民警找到苏奶奶时，她正与诈骗分子通话，并被远程控制了手机，即将进行转账操作，民警果断夺下手机终止了 71 万元转账。

经了解，事情的起因是 5 月 26 日苏奶奶接到自称“某公安局民警”的电话，称其涉嫌洗钱犯罪，要求配合调查。苏奶奶信以为真，才按照诈骗分子的提示一步步走入提前布好的“陷阱”。

### 【案例回顾 2】

6 月 9 日下午，七十余岁的朴女士神色慌张地来到北京天通苑支行，一边通电话一边要求提前支取两张已存放两年多的三年期定期存单，并将 17 万元本金转入其名下的中国银行账户。当大堂经理小张询问取款用途时，朴女士态度异常强硬且急躁，仅含糊回答“家用”，拒绝透露任何细节。这种反常的行为立刻引起小张的警觉。

小张立即与另一位客户经理小杨加强对朴女士的关注，在听到电话中提到“保证金”一词后，二人果断启动内部应急流程上报至营运李经理。李经理在介入后，发现朴女士仍在与疑似诈骗分子通话，证实疑似诈骗活动正在进行且骗子正在通过“监听”向朴女士持续施压，便马上对朴女士银行卡进行紧急止付，并拨打 110 报警。

辖区派出所民警迅速赶到现场，面对我行员工和民警的劝阻，深陷骗局的朴女士仍坚持要进行转账。民警果断接听诈骗分子电话并表



明身份要求核实，对方沉默数秒后挂断。经支行员工和辖区民警的耐心讲解，朴女士最终意识到自己被骗。

经事后了解得知，朴女士早在6月2日就接到诈骗分子电话，称其已涉案，须缴纳一笔“保证金”。在来到天通苑支行前，朴女士已将存在中国银行的30万元定期存款解付，只待天通苑支行的17万元到位，便会将总计47万元的“养老本”转出缴纳“保证金”。为防止朴女士在中国银行的存款受损，营运经理同时带领客户前往中国银行网点对其账户进行了止付。

### 【小渤观察】

2025年6月18日，公安部刑侦局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2025版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手册》，在公布的十大高发类案中，“冒充公检法类诈骗”赫然在列。该类诈骗主要面向防范意识较差、不了解公检法办案流程的群体。

### 【常见作案手法】

1. 引诱目标。诈骗分子从非法渠道获取受害人的个人身份信息，冒充公检法机关工作人员，通过电话或微信、QQ等社交软件与受害人取得联系，要求受害人配合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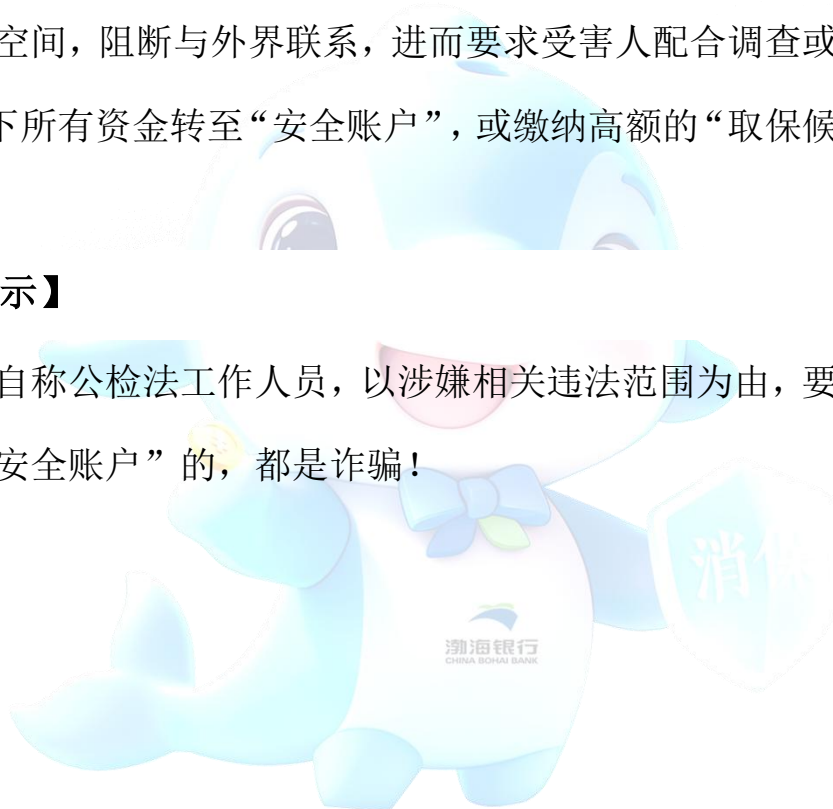


2. **威胁恐吓**。以受害人涉嫌洗钱、非法出入境、快递藏毒、护照有问题等违法犯罪为由对其进行威逼、恐吓，要求配合调查并严格保密，同时向受害人展示虚假通缉令、财产冻结书等法律文书以增加可信度。

3. **实施诈骗**。以帮助受害人洗脱罪名为由，诱导受害人到宾馆等独立封闭空间，阻断与外界联系，进而要求受害人配合调查或接受监督，将名下所有资金转至“安全账户”，或缴纳高额的“取保候审金”。

### 【小渤提示】

凡是自称公检法工作人员，以涉嫌相关违法范围为由，要求将资金打入“安全账户”的，都是诈骗！





## 关键词：黄金投资



2025 年 6 月 9 日



呼和浩特丰州路支行

近期，黄金市场热度攀升，不法分子通过设立虚假黄金交易平台、伪造黄金投资产品，利用“高回报、稳赚不赔”等话术吸引投资者，违背黄金市场正常收益规律，并通过后台操控数据，让投资者误以为盈利，制造“合法平台”假象，诱导追加资金，骗取资金后便卷款跑路。相关行为可能涉嫌非法集资，严重扰乱金融市场秩序，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

金融服务守初心 消保为民显担当

## 【案例回顾】

6月9日上午，65岁的客户刘阿姨携带银行卡形色匆匆地走进呼和浩特丰州路支行，要求办理转账业务，收款账户为“某黄金投资公司”账户。虽然刘阿姨是支行的老客户，但大堂经理小赵注意到刘阿姨对转账用途表述模糊，反复提及“黄金投资”“收益翻倍”，刘阿姨的这一行为立即引起了小赵的警觉。

为了弄清具体情况，小赵将刘阿姨引导至洽谈室，耐心询问投资细节。刘阿姨称，近日在公园散步时被陌生人搭讪，对方推荐了一款“贵金属短期套利产品”，承诺每月固定收益5%，并称“国家扶持、零风险”。小赵意识到刘阿姨可能遭遇投资诈骗，立即将该情况汇报财富业务主管小王。通过查询，小王发现刘阿姨提及的企业注册信息异常，且官网无任何金融资质公示，随即介入，以案说险向刘阿姨介绍投资风险。最终，在支行与其子女的共同劝说下，刘阿姨放弃转账，并将资金转为3年期大额存单。

## 【小渤观察】

《中国银行业》杂志2025年第6期刊登了《依法打击非法集资，提升公众防范意识——非法金融活动典型案例解析》一文，通过“投资黄金却带不走实物——以投资黄金为名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的案例提示社会公众警惕以“黄金理财”为名的非法集资骗局。



2025年7月31日，“湖南金融”微信公众号发布《关于警惕黄金投资领域非法金融活动的风险提示》一文，揭示了黄金托管、租赁返利、虚拟投资三大黄金投资领域骗局。

### 【常见骗局】

1. **黄金托管骗局。**某些黄金珠宝公司门店以“存金生息”“保本炒金”为噱头，利诱消费者在购买黄金后不提取金条实物，而是与门店签订收购、委托等合同，由门店代为保管，并承诺给予高额收益，且明显高于银行同期利率，到期后可续签或退还金条实物。但实际上，这些门店往往不具备托管资质，到期后投资者可能面临血本无归的风险。

2. **租赁返利骗局。**某些黄金珠宝公司门店利诱消费者在购买黄金珠宝后不提取实物，而是同从事租赁业务的公司（通常与黄金珠宝公司有关联）签订黄金珠宝的租赁合同，在合同中约定由租赁业务公司定期给予客户固定的租金回报，但实际上并没有真实的黄金交易，只是通过借新还旧的方式维持资金链，属于典型的“庞氏骗局”。

3. **虚拟投资骗局。**不法分子通过设立虚假黄金交易平台、伪造黄金投资产品等，利用“高回报、稳赚不赔”等话术吸引投资者，违背黄金市场正常收益规律，并通过后台操控数据，让投资者误以为盈



利，制造“合法平台”假象，诱导追加资金，骗取资金后便卷款跑路，但投资者仅凭合同和线上交易凭证无法追回损失。

### 【小渤提示】

1. **认准持牌机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黄金资产管理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黄金资产管理业务是指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等金融机构接受投资者委托，将受托的投资者财产投资于实物黄金或黄金产品的金融服务。各类黄金珠宝公司不具备此类资质，不能发起设立黄金资产管理产品。

2. **核查托管登记。**对黄金资产管理产品投资的实物黄金应当进行登记托管，登记托管服务仅限金融机构和经国家批准的黄金交易所提供，黄金珠宝公司及所谓的托管公司不具备托管资质，其宣传的“黄金托管服务”只是非法集资的幌子。





## 关键词：出借银行卡



2025 年 4 月 14 日



大连华南广场支行

“我只是想帮个忙。”

“我只是想干个兼职。”

“我以为和我没关系。”

只要你将手机卡、银行卡等交给他人，

就可以轻松“快钱”到账？

真有这种好事？

金融服务守初心 消保为民显担当

## 【案例回顾】

4月14日，客户刘某来到大连华南广场支行办理银行卡取款业务。网点工作人员小董和小王在进行身份识别时发现，刘某持异地身份证且为近期新开卡客户，为其办理取款业务时还触发了系统预警。同时，在查看流水后，二人发现刘某开卡后一直无交易发生且预办理取款的5万元为13日通过一个非同名账户转入，随即询问刘某资金来源。刘某称转账方是自己的亲属，这笔钱是亲属归还自己早些年的借款，但当被询问亲属姓名时，他却支支吾吾无法回答。这一异常表现立即引起了小王的高度警觉，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向当地公安局反诈中心报告相关情况，争取警力支援。同时，小王尽量拖延时间，确保在公安人员到来之前稳住客户。10分钟后，反诈民警抵达现场，将刘某带走做进一步调查。经查，刘某承认自己并不认识转账人，只是帮忙取现获取报酬，且该客户预取现的5万元资金基本被确认为涉诈资金。

## 【法律课堂】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七条之二第一款规定“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为其犯罪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器托管、网络存储、通讯传输等技术支持，或者提供广告推广、支付结算等帮助，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2025 年 7 月 22 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发布《关于办理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刑事案件有关问题的意见》，对帮信等犯罪的司法适用提出更为明确具体的定罪量刑标准和政策指引规则。

### 【小渤观察】

1. 涉“两卡”犯罪案件数量仍处高位。随着“断卡”行动的深入开展，涉“两卡”的帮信犯罪案件快速增长，占全部帮信犯罪案件的80%左右。2020 年以来，全国法院一审审结的帮信犯罪案件逐年增长，2023 年超过 10 万件，随着打击治理工作的深入推进，2024 年全年和2025 年上半年帮信犯罪案件数量虽同比有了大幅度下降，但仍处于高位；同时，涉“两卡”的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案件同期也大幅度增长，去年以来虽有所下降，但仍居高位的总体态势尚未根本改观。

2. 帮信犯罪职业化、跨境化特征明显。当前，“一对多”“多对多”的帮信行为成为重要形态，专门提供非法软件、“解封”服务等“技术支持”行为，成为信息网络犯罪产业链中独立的上下游犯罪形式，涉“两卡”帮信犯罪已经形成了“卡农—卡商—卡头”的组织模式，出现职业开卡人、职业养卡人等不法群体。同时，随着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赌博等犯罪转向跨境实施，为其“输血供粮”和提供“技术助攻”的帮信行为增多，亟需有力打击。



3. **涉案人员呈现低龄化等特点。**统计数据显示，当前帮信犯罪的被告人呈现低龄化、低学历、低收入、初犯比例高的“三低一高”特点，35岁以下被告人占比超过80%，25岁以下被告人占比三分之一。特别是未成年人、在校学生群体涉案问题突出，一些电诈、洗钱犯罪团伙利用未成年人、在校学生涉世不深、法律意识淡薄的弱点，蛊惑、引诱其出售、出租自己的电话卡、银行卡，甚至将部分未成年人、在校学生发展成为“卡头”，社会危害严重。

### 【常见的帮信罪类型】

1. **“两卡”类：**是指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向他人出租、出售银行卡（含银行账户、非银行支付账户等）、手机卡（含流量卡、物联网卡等），用于接收、转移信息网络犯罪相关款项的行为。帮信案件中，绝大多数为“两卡”类案件。

2. **“跑分”类：**是指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登录特定平台为网络犯罪团伙提供转账帮助从而将赃款“洗白”的行为。

3. **“吸粉”类：**是指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为他人提供推广帮助，以“刷单”“抢红包”“投资指导”等名义邀请被害人进群或下载APP，后由电信诈骗团伙对被害人实施诈骗的行为。

4. **“技术”类：**是指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通过架设虚拟拨号设备、开发网络程序、制作运营网站等方式提供技术支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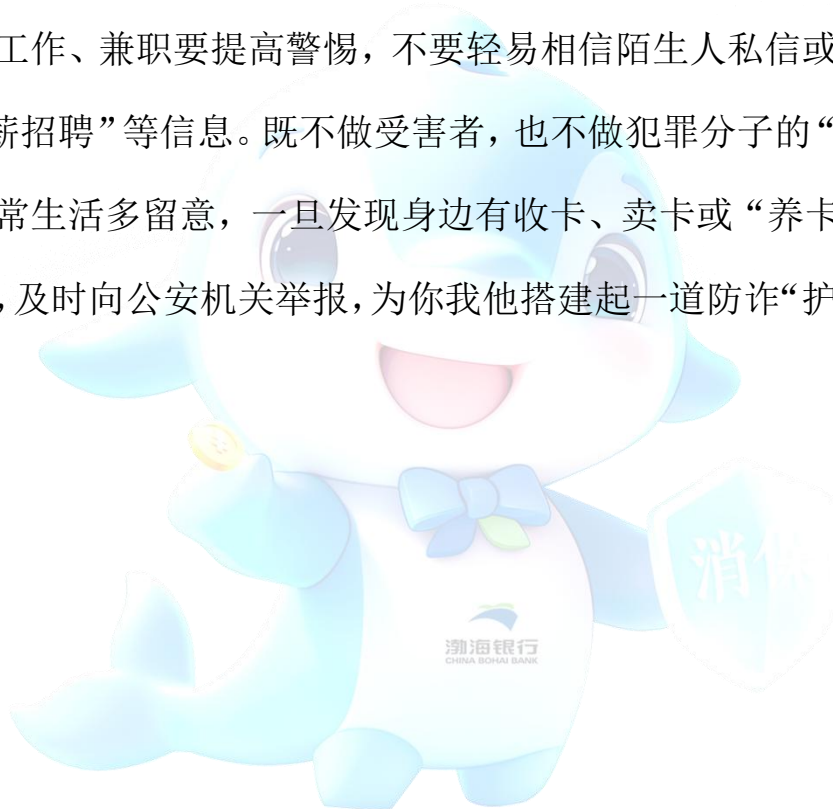
行为。

### 【小渤提示】

1. 不出租、出借、出售自己的银行卡、手机卡和第三方支付、社交媒体账号等。莫因一时贪念掉以轻心，不慎走上犯罪的道路。

2. 找工作、兼职要提高警惕，不要轻易相信陌生人私信或街边小广告“高薪招聘”等信息。既不做受害者，也不做犯罪分子的“帮凶”。

3. 日常生活多留意，一旦发现身边有收卡、卖卡或“养卡”等违法行为时，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为你我他搭建起一道防诈“护城河”。





## 关键词：抖音客服



2025 年 4-6 月



北京分行营业部

天津华苑支行

抖音，作为记录美好生活的平台，深受大众喜爱。然而，近期“抖音客服”诈骗事件频发，不少诈骗分子利用“抖音 APP 客服”的身份进行欺诈活动。对此，广大抖音用户务必保持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金融服务守初心 消保为民显担当

## 【案例回顾 1】

6月17日下午，老年客户王阿姨接到一自称“抖音客服”的电话。对方准确报出其姓名，声称王阿姨“不小心开通了抖音平台的某项付费会员/服务”，如不立即关闭，“每月将自动扣除高额费用989元”。此电话引发王阿姨的极度焦虑，骗子利用其恐慌心理，要求王阿姨配合操作快速关闭扣费功能，并诱导其点击链接下载安装了一个所谓的“银联软件”，声称该“平台”是银联官方平台。王阿姨对此深信不疑，按照骗子指导操作长达3小时。期间，骗子秘密操作王阿姨手机银行APP，将其名下的定期存款提前支取转为活期，并随即发起高额境外线上消费。

北京分行营业部客户经理赵美伶通过系统实时监测到王阿姨账户有16万元大额动账，凭借对客户了解和职业警觉，立即尝试联系王阿姨，但多次拨打电话均无法接通。在坚持不懈的尝试后终于接通，听到王阿姨抱怨“抖音扣费关闭操作弄了半天还没吃午饭”，赵经理瞬间判定其正遭遇电信诈骗，果断指导王阿姨停止操作并报警，同时迅速协调柜台启动紧急预案，对王阿姨的银行卡执行了“暂停非柜面业务”的紧急控制措施，成功冻结账户，即时阻断了16万元资金的进一步划转。



## 【案例回顾 2】

4月3日下午，客户冯女士因忘记卡密码到华苑支行修改密码。支行工作人员小李在沟通中敏锐察觉异常——冯女士称曾接到“抖音官方”客服电话，被告知因其误操作开通抖音会员，若不取消每月将扣数百元会费。通话中，“抖音客服”精准报出其姓名、部分身份证号及抖音浏览记录，获取信任后，“客服人员”向冯女士发送了短信链接，要求其下载某软件，并诱导登录手机银行。在营造的紧张氛围中，冯女士向“客服”泄露了短信验证码，短短数分钟内，银行卡及微信余额5000元被转账至外地个人账户。之后，“客服人员”变本加厉，以“操作异常账户”为由，要求冯女士将渤海银行账户内数十万存款转移至“安全账户”，所幸因冯女士忘记密码中断交易，未造成更多损失。

支行员工小李耐心地向冯女士讲解了“抖音客服”骗局套路，由于冯女士仍半信半疑，小李随即为其紧急挂失换卡、重置电子渠道密码，并协助报警，向警方提供了完整证据。

## 【小渤观察】

早在2024年2月1日，“抖音安全中心”微信公众号便发布了《关于近期冒充“抖音客服”诈骗的提醒》一文，文中表示收到不少网友反馈，有诈骗分子仿冒“抖音客服”拨打网友电话，声称对方开



通了抖音某项会员服务，以如不关闭将持续产生会费为由，一步步诱导对方下载第三方 APP 并进行转账等行为。

2024 年 12 月 23 日，“抖音安全中心”微信公众号发布《“客服来电”怀疑有诈？抖音上线“验证助手”帮助客户识别诈骗》一文，文中详细介绍了“验证助手”使用指引，客户可在“验证助手”中将自称“抖音客服”的来电号码、短信文本或网址链接录入进行一键验证，还可通过“线索举报”功能举报可疑的诈骗信息。

2025 年 5 月 28 日，“抖音集团”微信公众号发布《抖音推出“官方动态验证口令”，校验“真假客服”防诈骗》一文，官宣抖音升级验证工具，在官方验证助手基础上推出新功能“官方动态验证口令”。该功能目前已进入试运行阶段，并将逐步扩大服务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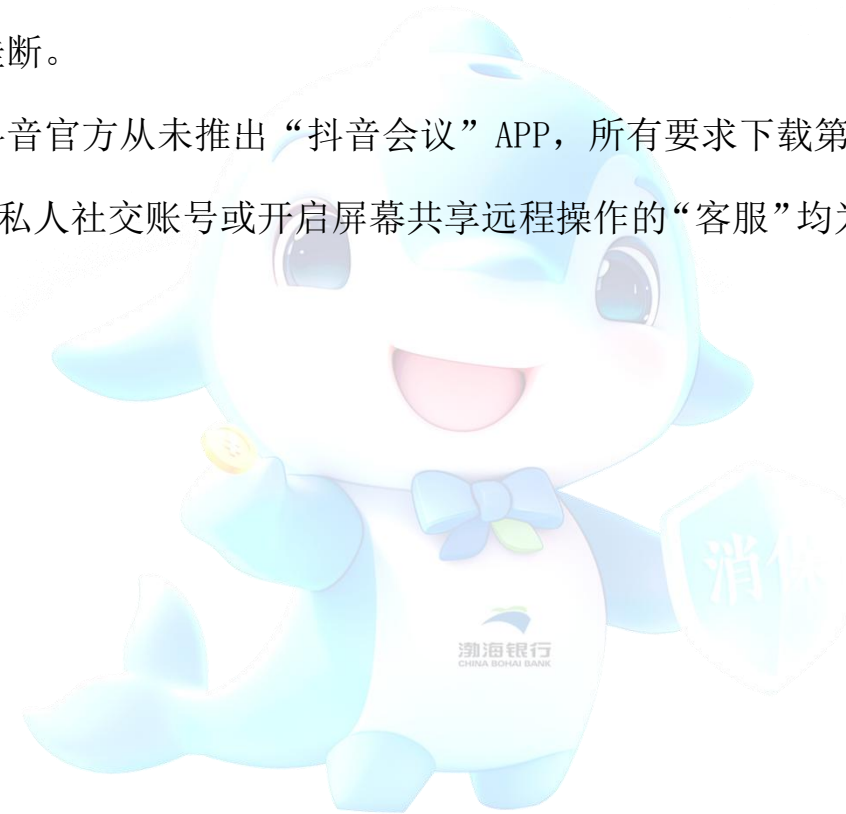
### 【常见“抖音客服”诈骗套路】

1. 骗子电话自称抖音客服，表示客户开通了某项会员服务；
2. 骗子谎称如不取消将持续产生费用，甚至影响征信，引导客户添加好友；
3. 骗子要求客户下载第三方 APP 并绑定银行卡，以“核实账户”为由要求转账测试；
4. 骗子以“转账失败”等理由诱骗客户持续转账。



### 【小渤提示】

1. 关注“抖音安全中心”微信公众号，实时接收官方一手公告信息。
2. 如接到来电声称“您已开通直播付费服务，每月将自动扣费xx元”，并以“扣费失败将影响征信甚至面临起诉”等话术的电话，请立刻挂断。
3. 抖音官方从未推出“抖音会议”APP，所有要求下载第三方软件、添加私人社交账号或开启屏幕共享远程操作的“客服”均为诈骗。



# 鸣 谢

向在一线默默付出的渤海银行“消保人”致敬!

天津华苑支行

李铭赫

成都德阳支行

赵 莉 黄蓝仪

长沙河西支行

龚 敬 钦 燕 宁嫩洁

北京分行营业部

赵美伶

北京天通苑支行

李 佳 张书乔 杨乐麒

呼和浩特玉泉支行

张倩影

长沙晚报大道支行

严 妮

大连华南广场支行

王雨桐 董文娇

呼和浩特丰州路支行

王丽杰 赵若楠



金融服务守初心 消保为民显担当